ICS 65.020.40
B 61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729—2008

香樟绿化苗木培育技术规程和质量分级

Virescence seedling cultivation regulation and quality grading of camphortree

2008-03-31 发布　　2008-05-01 实施

国 家 林 业 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 Ⅲ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芽苗和移植苗生产 …… 2
4.1　种子采集和处理 …… 2
4.2　种子分级和选用 …… 2
4.3　芽苗培育 …… 2
4.4　1年生移植苗培育 …… 2
4.5　多年生移植苗培育 …… 3
4.6　病虫害防治 …… 4
5　苗木分级和出圃 …… 5
5.1　苗木分级 …… 5
5.2　苗木出圃 …… 5
5.3　包装运输 …… 6
6　质量检测 …… 6
6.1　检测项目 …… 6
6.2　检测方法 …… 6
6.3　检测规则 …… 7
附录A（规范性附录）　香樟芽苗和移植苗质量等级 …… 9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湖南省林业科学院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林木种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湖南省林业科学院。

本标准起草协作单位：国有桃源县苗圃、浏阳市林业技术推广站、长沙县跳马园林绿化苗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侯伯鑫、余格非、林峰、童方平、李洁、龚玉子。

本标准首次发布。

学兔兔 www.bzfxw.com

香樟绿化苗木培育技术规程和质量分级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香樟绿化苗木的术语和定义、芽苗和移植苗的生产、分级、检测，以及起掘、标志、包装和运输等环节的要求。

本标准仅适用于露地培育供园林绿化的香樟苗木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2772—1999 林木种子检验规程

GB 6000—1999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

GB/T 6001—1985 育苗技术规程

GB 7908—1999 林木种子质量分级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播种苗 seedling-plant

以人工播种的方法，在苗圃用种子培育的苗木。

3.2

芽苗 bud-seedling

具有 3 片～5 片真叶，未经移植的幼苗。

3.3

移植苗 transplanting-plant

用芽苗经多次移植培育的苗木。

3.4

大苗 big seedling

胸径 8 cm(含 8 cm)～18 cm 的苗木。

3.5

苗龄 stock age

苗木的年龄。从播种至移植后出圃，苗木实际生长的年龄。以经历 1 个年生长周期作为 1 个苗龄单位。苗龄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第 1 组数字表示芽苗在原圃地的年龄；第 2 个数字表示第一次移植后培育的年数；第 3 个数字表示第二次移植后培育的年数。数字间用短横线间隔，各数字之和为苗木的年龄，称几年生苗。如：

a) $1_{(0.25)}$-0 表示 0.25 年生芽苗，未经移植；

b) $1_{(0.25)}$-0.75 表示 1 年生移植苗，移植一次，移植后培育 0.75 年；

c) $1_{(0.25)}$-0.75-1 表示 2 年生移植苗，移植两次，第一次移植后培育 0.75 年，第二次移植后培育一年；

学兔兔 www.bzfxw.com

d) $1_{(0.25)}$-0.75-1-1 表示3年生移植苗，移植三次，第一次移植后培育0.75年，第二次和第三次移植后各培育一年。

4 芽苗和移植苗生产

4.1 种子采集和处理

4.1.1 选择主干通直圆满、分枝高、树冠发达、结实多及无病虫害的25年生以上的优树采种。

4.1.2 10月下旬至11月上旬，待浆果果皮由青色变为紫黑色，且柔软多汁时采摘。

4.1.3 鲜果采摘后应立即处理，避免堆积发热而损伤种胚。

4.1.4 将鲜果浸水2 d～3 d，搓去果皮，洗净后拌细砂、草木灰或洗衣粉揉搓脱脂，再洗净、阴干种子。

4.1.5 处理好的种子应及时贮藏。宜采用混砂湿藏于干燥通风的室内，方法按GB/T 6001—1985附录C执行。

4.2 种子分级和选用

4.2.1 种子质量分为三级。分级标准按GB 7908—1999表1执行。

4.2.2 宜选用Ⅰ级种子育苗。

4.2.3 向外地调运的种子要经过林业主管部门授权的检验机构质量检验，并附质量检验证书。格式按GB 2772—1999附录D执行。

4.2.4 在未确定种子调拨区域，或未进行引种试验之前，宜选用当地良种。

4.3 芽苗培育

4.3.1 圃地选择

4.3.1.1 宜选择地形平坦，土层深厚、肥沃，排灌条件良好的微酸性壤土。

4.3.1.2 不宜选用连作地苗圃。

4.3.2 整地做床

4.3.2.1 圃地浅耕，深度15 cm～20 cm，碎土，捡去土中草根等杂物，耙平做床。床土混合30%的过筛河砂，床宽100 cm～120 cm，床高15 cm～20 cm。两床之间设40 cm步道，两床外侧各设一条宽25 cm、深20 cm排水沟，圃地四周设一条宽40 cm、深30 cm环通排水沟。

4.3.2.2 播种前苗床应消毒。消毒后在床面覆盖一层塑料薄膜，密封3 d～4d后揭开，以备播种。

4.3.3 播种

4.3.3.1 长江以南地区宜在1月底或2月初播种；长江以北地区宜在2月中旬或下旬播种。将种子从砂中筛出，洗净。用0.5%高锰酸钾溶液浸种消毒2 h，再浸入40℃～50℃温水中自然冷却12 h，重复2次～3次。待种壳开始龟裂，种胚突起时取出播种。

4.3.3.2 撒播：用种量2 250 kg/hm²。播后用30%过筛河砂混合70%的过筛黄心土覆盖种子，覆土厚度1 cm～1.5 cm。覆土后苗床要适度浇水，并在床面盖草，上面再平铺一层塑料薄膜，薄膜四周压实、密封。

4.3.4 苗床管理

4.3.4.1 播种30 d～40 d后，种子萌动发芽，待胚芽出土1 cm高时，将床面地膜及盖草揭除。适度浇水，并喷洒农药灭菌防虫。

4.3.4.2 揭膜后，在长江以北气温较低地区，宜在苗床搭设高40 cm～50 cm的拱架，覆盖一层塑料薄膜，保温防冻。

4.3.4.3 播种80 d～90 d后，芽苗基本出齐。拱盖薄膜的苗床，应及时拆除拱盖物。

4.4 1年生移植苗培育

4.4.1 圃地选择

按4.3.1执行。

学兔兔 www.bzfxw.com

4.4.2 整地做床

4.4.2.1 翻耕前宜用除草剂除草，其类别和使用方法按 GB/T 6001—1985 附录 D 执行。

4.4.2.2 翻耕深度 30 cm～35 cm，耕后打碎土块，捡去土中草根等杂物，撒施基肥，耙平做床。

4.4.2.3 栽苗前苗床应消毒。

4.4.3 芽苗移栽

4.4.3.1 长江以南地区宜在 4 月下旬至 5 月上旬；长江以北地区宜在 5 月中旬或下旬。当芽苗高 7 cm～10 cm、根长 8 cm～12 cm，具有 3 片～5 片真叶时，即可出圃移栽。

4.4.3.2 起苗前 3 h 苗床浇一次透水。起苗用起苗铲，先铲松苗根土壤，再用手轻轻拔出。成捆包扎时对齐芽苗根部宿存种皮。

4.4.3.3 剪去成捆或单株芽苗根长的三分之一。用小锄挖穴栽植，密度 56 株/m^2，即行距 25 cm，株距 6 cm。要求苗木根系舒展，不窝根，栽正，浇足定根水。整个圃地栽完后，灌水浸床 1 d～2 d。

4.4.4 水肥管理

4.4.4.1 根据气候和苗床干湿度，适时排灌水，做到内水不积，外水不淹。浇水在早晨或傍晚进行，要浇透水。

4.4.4.2 施肥宜在苗木生长旺盛期。6 月至 9 月施 2 次～3 次追肥。

4.4.5 中耕除草

4.4.5.1 中耕结合除草进行，中耕深度宜在 5 cm 以内。

4.4.5.2 除草要掌握除早、除小、除尽的原则。人工除草在地面湿润时连根拔除。使用除草剂宜在苗高达 30 cm 以上时，其类别和使用方法按 GB/T 6001—1985 附录 D 执行。

4.4.6 保温防冻

长江以北等冬季寒冷苗木易受冻害的地区，宜对苗木采取保温防冻措施。

4.5 多年生移植苗培育

4.5.1 圃地选择

培育 2 年～3 年生苗宜用田地；培育 3 年生以上苗宜用土层 50 cm 以上的山地壤土。

4.5.2 田土整地

4.5.2.1 翻耕前宜用除草剂除草，其类别和使用方法按 GB/T 6001—1985 附录 D 执行。

4.5.2.2 翻耕深度 30 cm～35 cm，耕后打碎土块，捡去土中草根等杂物，耙平做床。栽植 1 年生苗，床宽宜 2 m～3 m；栽植 2 年及 2 年生以上苗，床宽宜 4 m～5 m。

4.5.3 山土整地

4.5.3.1 清除林地杂灌草，归堆后炼山。

4.5.3.2 坡度在 15°以下的山地宜全垦；坡度在 15°～25°的山地宜带垦或穴垦。

4.5.3.3 根据地形和周边环境，规划建设防火林带。

4.5.4 苗木移植

4.5.4.1 宜在春季苗木芽苞萌动前后移植。冬季少霜冻和雨量较多的地区，宜在冬季移植。

4.5.4.2 1 年生苗可裸根移植；2 年及 2 年生以上苗应带土球移植。

4.5.4.3 苗木栽植密度根据培育目标不同而不同，其密度按表 1 执行。

表 1 香樟苗木栽植密度

苗龄/年	独干型			多干型		
	密度/(株/667 m^2)	株距/m	行距/m	密度/(株/667 m^2)	株矩/m	行距/m
1	1 200	0.5	1.0	630	0.8	1.2
3	300	1.0	2.0	150	1.6	2.4
5	150	2.0	2.0	50	3.0	4.0
5 以上	根据苗龄及培育目标					

学兔兔 www.bzfxw.com

4.5.4.4 移植前按栽植密度挖穴。1 年生苗穴口直径 50 cm,穴底直径 40 cm,穴深 40 cm;2 年生苗穴口直径 60 cm,穴底直径 50 cm,穴深 50 cm;3 年生苗穴口直径 70 cm,穴底直径 60 cm,穴深 60 cm;3 年生以上苗根据苗龄及树体大小确定植穴规格。

4.5.4.5 植前穴内施足基肥,肥料上面覆盖厚 3 cm～5 cm 的表土。

4.5.4.6 栽植 1 年生裸根苗,要求根系舒展,栽正,栽后踏紧穴土,浇足定根水;栽植 2 年及 2 年生以上带土球苗,要求栽正,栽后夯紧穴土,浇足定根水。

4.5.4.7 1 年生苗宜截干栽植,其方法是栽前或栽后截去距地面高 3 cm～5 cm 以上的主干。

4.5.4.8 截干苗萌芽枝高 15 cm 时,培育独干型苗木,应选留 1 根生长最健壮的萌芽枝,除去其余萌芽枝;培育多干型苗木,应选留 2 根以上生长健壮的萌芽枝,培育丛生干。

4.5.4.9 培育大苗应修枝整形。修枝规则如下:

a) 独干型苗木:分枝处不低于主干距地面高 1.2 m。剪去分枝处以下的全部分枝;

b) 多干型苗水:分干处不超过主干距地面高 30 cm,剪去各分枝干距干基高 1 m 以下的全部分枝;

c) 保留主梢和树冠部位粗壮骨干枝,剪除过密细小侧枝。

4.5.5 水肥管理

4.5.5.1 用田地栽植的苗木,其水肥管理按 4.4.4 执行。

4.5.5.2 用山地栽植的苗木,如遇长期干旱,应浇水保苗。移栽后 1 年～2 年,每年 6 月至 9 月穴施追肥 2 次～3 次。

4.5.6 中耕除草

4.5.6.1 宜在苗木生长高峰期及干旱季节来临前进行。移栽当年全垦或穴垦 2 次～3 次,以后每年全垦或穴垦 1 次～2 次,直至郁闭。

4.5.6.2 宜使用除草剂除草,其类别和使用方法按 GB/T 6001—1985 附录 D 执行。

4.6 病虫害防治

4.6.1 病害防治

4.6.1.1 常见病害有白粉病(病原菌 *Uncinula polyfida*)、黑斑病(病原菌 *Elsinoe cinnamomi*)、黄化病。

4.6.1.2 防治方法按表 2 执行。

表 2 香樟常见病害防治

病害名称	危害症状	防治方法
白粉病	多发生在苗期和幼林期,发病初期,嫩叶背面主脉附近出现灰褐色斑点,后蔓延到整个叶片,并出现一层白粉,严重时叶片大量脱落	注意苗圃卫生,发现少数病株,立即拔除烧毁。用 0.3°Bé～0.5°Bé 波美石硫合剂,7 d～10 d 喷洒 1 次,喷洒 3 次～4次
黑斑病	多发生在芽苗期,发病初期芽苗叶片腐烂发黑,并向幼茎和根部蔓延,严重时全株腐烂死亡	播种时做好种子、苗床消毒。用 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 600 倍液,或 50%退菌特可湿性粉剂 800 倍液,7 d～10 d 喷洒 1 次,喷洒 2 次～3 次
黄化病	一种缺铁性生理病害,多发生在土壤和水质呈碱性的地区。发病初期叶色由绿变黄。叶面有乳白色斑点,严重时叶色变白、枯死	注意苗床土壤酸碱度,提高植株铁的含量,宜在土壤中撒施硫磺粉。较大径级苗木,在干基打孔灌注 1∶30 的硫酸亚铁溶液,在主干注射 15 g 硫酸亚铁、50 g 尿素、5 g 硫酸镁与 1 000 mL 水的混合液,叶面喷施 0.1%～0.2% 硫酸亚铁溶液

学兔兔 www.bzfxw.com

4.6.2 虫害防治

4.6.2.1 常见虫害有樟梢卷叶蛾(*Homona magnanima*)、樟巢螟(*Orthoga achatina*)、樟叶蜂(*Mesonura rufonota*)、樟天牛(*Eurypoda batesi*)、黑翅土白蚁(*Odontotermes formosannus*)、黄胸散白蚁(*Reticulitermes speratus*)。

4.6.2.2 防治方法按表3执行。

表3 香樟常见虫害防治

虫害名称	危害方式	防治方法
樟梢卷叶蛾	1年发生数代。幼虫蛀食嫩梢,影响主梢生长,致使主干弯曲,严重时全株死亡	在3月新梢生长期间,用90%晶体敌百虫,或50%二溴磷乳剂,或50%马拉松乳剂各1 000倍液喷杀第一代幼虫,每隔5 d 1次,喷洒2次~3次;在幼虫钻入嫩梢危害期间,用40%乐果乳剂200倍~300倍液喷杀,喷洒1次~2次
樟巢螟	1年发生两代。第一代幼虫在5月下旬至7月中旬危害;第二代幼虫在8月至9月危害。幼虫群集新梢取食叶芽,吐丝卷叶做巢,使新梢枯死	加强苗木抚育管理。人工摘除虫巢并烧毁。幼虫危害初期,用90%晶体敌百虫4 000倍~5 000倍液喷杀,喷洒1次~2次
樟叶蜂	1年发生数代。危害期存3月至6月,幼虫取食嫩叶,使新梢枯死,严重时全株死亡	加强苗木抚育管理。用0.5 kg闹羊花或雷公藤粉末,加清水75 kg~100 kg,制成药液喷杀;用90%晶体敌百虫或50%马拉松乳剂2 000倍液喷杀幼虫,喷洒1次~2次
樟天牛	幼虫蛀食侧枝韧皮部及木质部,严重时全株死亡	用50%辛硫磷乳油,或50%杀螟松乳油,或90%晶体敌百虫各100倍~200倍液;用50%马拉硫磷乳油40倍液,或2.5%溴氰菊酯乳油400倍液,蘸药棉塞孔毒杀
白蚁类	危害主、侧干木质部,导致树干腐空,严重时倒伏死亡。危害期常见主干树技上包裹新鲜泥被线,泥线与地下蚁道相连,剥开泥被线,常见工蚁活动	9月中旬至11月上旬为危害高峰期。加强苗木检疫,防止蚁害传播。用40%毒死蜱乳剂20倍液,环涂距地面高10 cm~20 cm主干,或在树蔸周围开沟,撒施灭蚁粉或诱杀剂,每年撒施2次~3次,连续施药2年

5 苗木分级和出圃

5.1 苗木分级

芽苗分一级;1年及1年生以上移植苗分Ⅰ、Ⅱ两级。其质量分级标准按附录A执行。

5.2 苗木出圃

5.2.1 芽苗出圃按4.4.3.2执行。要求茎皮无损伤,根系完整。

5.2.2 移植苗出圃前3 h浇一次透水。1年生苗可裸根出圃,用草绳包扎,要求茎皮无损伤,根系完整;2年及2年生以上苗起苗带土球,土球直径和包扎要求按表4执行。

5.2.3 胸径18 cm以下(含18 cm)的苗木,可直接带土球挖移。雨水较多的地区,宜在梅雨季节来临以前进行。

学兔兔 www.bzfxw.com

表 4　移植苗土球直径和包扎要求

胸径/cm	全冠苗土球直径/cm	截干(枝)苗土球直径/cm	包扎要求
8.0～8.5	45～50	40～45	用草绳紧密包扎，树冠用草绳分层捆扎
9.0～9.5	50～55	45～50	
10.0～11.0	50～55	45～50	
11.0～12.0	55～60	45～50	
12.0～13.0	55～60	45～50	
13.0～14.0	60～70	55～60	
14.0～15.0	60～70	55～60	
15.0～16.0	70～80	60～70	
16.0～17.0	70～80	60～70	
17.0～18.0	80～90	70～80	

5.2.4　土球厚度为土球直径的 70%。

5.3　包装运输

5.3.1　包装材料为用水浸过的草绳和草垫。

5.3.2　如土球土质松软，先用草垫将土球包裹，用细绳捆扎固定，再用草绳包扎。捆扎时用木锤轻敲草绳，草绳嵌入土球深度宜为草绳直径的四分之一。草绳包扎方式有桔子式、井字式、五角式三种。土球为黏性土或运输距离较近时，宜用井字式或五角式；土壤较松散的土球、运输距离较远或较大土球，宜用桔子式。

5.3.3　芽苗 2 捆一包，每捆 100 株；1 年生裸根苗按等级 1 捆一包，每捆 50 株。挂标签，注明等级、株数、出圃日期、产地、执行标准等。2 d 内运输的苗木，用塑料袋包裹根部；2 d 以上运输的苗木，先在成捆苗木根部蘸泥浆或保湿剂，再用塑料袋包裹。批量芽苗运输用带通风孔及抗压的容器包装，注意温湿条件。

5.3.4　带土球的移植苗按等级分堆装运，并分堆标记，注明等级、株数、产地、出圃日期、执行标准等。运输时采取覆盖防晒和隔离通风、透气等措施。

6　质量检测

6.1　检测项目

6.1.1　芽苗：包括苗龄、等级、数量及检疫性病虫。

6.1.2　移植苗：包括等级、土球规格及包扎、数量和检疫性病虫。

6.2　检测方法

6.2.1　抽样

质量检测要在起苗后一个苗批内进行，采取随机抽样的方法，成捆芽苗和 1 年生裸根苗，先抽样捆，再在每个样捆内抽取样株，芽苗每捆抽检 20 株。1 年生裸根苗每捆抽检 10 株；带土球的移植苗直接抽取样株。样捆与样株数量按表 5、表 6、表 7 执行。

表 5　芽苗检测抽样数量

同级苗木捆数	抽样捆数	抽样株数
10～20	5	100
21～100	10	200

学兔兔 www.bzfxw.com

表 5（续）

同级苗木捆数	抽样捆数	抽样株数
101～500	25	500
501～1 000	35	700
1 001～5 000	50	1 000
5 001 以上	75	1 500

表 6　1 年生裸根苗检测抽样数量

同级苗木捆数	抽样捆数	抽样株数
10～20	5	50
21～200	10	100
201～500	25	250
501～1 000	35	350
1 001～5 000	50	500
5 001 以上	75	750

表 7　带土球苗检测抽样数量

同级苗木株数	抽样株数
500～1 000	100
1 001～10 000	200
10 001～50 000	500
50 001～100 000	700
100 001～500 000	1 000
500 001 以上	1 500

6.2.2　检测

6.2.2.1　芽苗和 1 年生移植苗用游标卡尺测量地径。如测量的部位出现膨大或干形不圆，则测量其上部苗干起始正常处，读数精确到 0.05 cm。

6.2.2.2　苗高、枝下高、胸径及地径用钢卷尺或直尺测量。苗高自地径沿苗干量到顶梢芽基部；枝下高从地径量到第一个分枝处；胸径测量主干高 1.3 m 处，读数精确到 1 cm。

6.2.2.3　芽苗和 1 年生裸根苗根系长度用钢卷尺或直尺测量。芽苗从宿存种皮下端量至最长根根端；1 年生苗从地径处量至最长根根端，读数精确到 1 cm。

6.2.2.4　直接统计从主根上长出的长度在 5 cm 以上的侧根条数。

6.2.2.5　土球直径用钢卷尺或真尺测量。两个方向垂直交叉测量两次，取其平均值，读数精确到 1 cm。

6.2.2.6　有无检疫性病虫要看检疫证书。

6.2.2.7　Ⅰ、Ⅱ级苗合格率要通过计算，读数精确到 1%。

6.2.2.8　苗木检测工作应在背荫避风处进行，注意防止根系失水风干。

6.3　检测规则

6.3.1　苗木成批检测。

6.3.2　检测工作限在原苗圃进行。

6.3.3 苗木检测允许范围，同一批苗木中低于该等级的苗木数量不超过5%。

6.3.4 检测结果不符合6.3.3规定，应进行复测，并以复测结果为准。

6.3.5 检测结束后，填写苗木检测证书，其格式按GB 6000—1999表2执行。

6.3.6 凡出圃的苗木，均应附苗木检测证书。向外县调运的苗木，应经过检疫并附检疫证书。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香樟芽苗和移植苗质量等级

表 A.1　香樟芽苗和移植苗质量等级

苗木种类		苗龄/年	苗木等级										直观综合指标	Ⅰ、Ⅱ级苗合格率/%
			Ⅰ级苗					Ⅱ级苗						
			地(胸)径/cm	苗高/cm >	冠幅/cm >	根系 长度/cm >	根系 >5 cm长Ⅰ级侧根数	地(胸)径/cm	苗高/cm >	冠幅/cm >	根系 长度/cm >	根系 >5 cm长Ⅰ级侧根数		
芽苗		$1_{(0.25)}$-0	>0.2(地)	8	—	9	—	—	—	—	—	—	具有 3 片～5 片真叶，根系无损伤	90
移植苗	裸根	$1_{(0.25)}$-0.75	>0.9(地)	70	—	30	6	>0.7(地)	60	—	25	5	主干通直，根系完整，无病虫害	
	独干	—	3(胸)	180	100	—	—	3(胸)	160	80	—	—	主干分枝高 0.6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4(胸)	220	120	—	—	4(胸)	200	100	—	—	主干分枝高 0.6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5(胸)	270	150	—	—	5(胸)	250	130	—	—	主干分枝高 0.8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6(胸)	320	180	—	—	6(胸)	300	160	—	—	主干分枝高 1.0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8(胸)	400	250	—	—	8(胸)	350	200	—	—	主干分枝高 1.2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12(胸)	500	250	—	—	12(胸)	450	200	—	—	主干分枝高 1.4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16(胸)	600	300	—	—	16(胸)	550	250	—	—	主干分枝高 1.6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	18(胸)	650	300	—	—	18(胸)	600	250	—	—	主干分枝高 1.8 m 以上，树冠骨架枝 3 根以上，无病虫害	
	多干	—	5(地)	240	190	—	—	5(地)	220	170	—	—	主干分枝高 30 cm 以下，分生主干 2 根以上，无病虫害	
		—	6(地)	260	220	—	—	6(地)	240	200	—	—		
		—	7(地)	280	250	—	—	7(地)	260	230	—	—		
		—	8(地)	300	280	—	—	8(地)	280	260	—	—		
		—	12(地)	400	350	—	—	12(地)	350	300	—	—		
		—	14(地)	420	400	—	—	14(地)	400	350	—	—		
		—	16(地)	440	450	—	—	16(地)	420	400	—	—		
		—	18(地)	460	500	—	—	18(地)	440	450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香樟绿化苗木培育技术规程和质量分级
LY/T 1729—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0 千字
2008年5月第一版 2008年5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2-18704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LY/T 1729-2008